

#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梨园医院洪山区和平街杨春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2月29日，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梨园医院根据《洪山区和平街杨春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验收组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检查会（验收组名单附后）。

与会代表和专家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工程概况及其环保管理要求执行情况的介绍和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表》技术内容的汇报，查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结合现场查看情况，经认真讨论和评议，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武汉市洪山区团结大道1905号，总投资为1000万元。本次项目规划净用地面积3008m<sup>2</sup>，总建筑面积4853.70m<sup>2</sup>，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681.93m<sup>2</sup>，地下建筑面积171.77m<sup>2</sup>，地上容积率为1.56，绿地率为35%。项目拟设床位数80张，其中包括1张牙椅。主要建设内容为一栋6层的卫生服务中心大楼，地下一层的半地下室，一个地埋式临时污水处理站及临时医疗废物暂存间。

## 1、项目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实际工程对照、变化情况见表1。

表1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对比一览表

工程内容	项目名称		环评报告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符合程度
主体工程	-1F	半地下室	控制室、消防泵房	与环评一致	符合
	1F	配套公辅单元	生活水箱、观察室、候诊大厅、保健室、传染预防室、健康档案室、儿童筛查室、计划生育指导室等	与环评一致	符合
	2F	门诊、诊疗单元	外科、内科、妇科、耳鼻喉科、眼科、口腔科、输液大厅宣教室、药房、办公室、检查室、抢救室、更衣值班室、污物间、临时医疗废物暂存间等	与环评一致	符合
	3F	病区护理	病房、污物间、库房、开水间、中医熏蒸、针灸推拿、办公室、卫生间等	与环评一致	符合

		单元			
	4F	病区护理单元	病房、污物间、库房、开水间、精神科、治疗室、办公室、卫生间等	与环评一致	符合
	5F	病区护理单元	病房、重症病房、污物间、库房、开水间、治疗室、办公室、卫生间等	与环评一致	符合
	6F	观察、活动单元	检验科、放射科、污物间、库房、开水间、配餐、探视、男观察室、女观察室、封闭活动室、办公室、更衣值班室、卫生间等	未设置检验科、放射科	基本符合
	屋顶	室外活动单元	空调室外机、水箱、电梯机房、屋顶活动场所等	与环评一致	符合
公用工程	1	给水	由市政供水管网直接提供	与环评一致	符合
	2	排水	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汇集后，直接排入市政雨水管；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GB18466-2005《医疗机构污水污染排放标准》中表2的“预处理标准”后排入落步嘴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长江	与环评一致	符合
	3	供电	从市政引入两路10kV电源，互为备用	与环评一致	符合
	4	供热制冷	本项目采用VRV变频多联空调系统	与环评一致	符合
	5	供氧	卫生服务中心大楼内不设置供氧间，氧气供应为外购氧气瓶，共备有10个氧气瓶，主要分布在2F的抢救室内	与环评一致	符合
环保工程	1	污水处理	项目废水先进入化粪池处理，后进入自建的临时污水处理设施，经处理达到GB18466-2005《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2预处理标准后，接入团结大道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落步嘴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长江（武汉段）	与环评一致	符合
	2	噪声处理	选择低噪设备；水泵、风机等主要产噪设备置于地下室，室内安装吸声材料及隔声门；设备采用基础减震；加强车辆管理等	与环评一致	符合
	3	固废处理	办公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医疗废物委托武汉汉氏	与环评一致	符合

			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定期清掏，经离心式脱水机脱水处理之后，由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理		
--	--	--	---	--	--

主要医疗设备见表 2。

**表 2 主要医疗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药品冰箱	台	3
2	病案柜	张	2
3	阅片灯	套	10
4	候诊椅	套	6
5	身高体重仪	台	1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11 月 8 日，项目取得了武汉市洪山区行政审批局《关于洪山区和平街杨春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洪行审环[2018]36 号）。

### 2、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60 万元。

### 3、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境影响评价内容基本一致。

## 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恶臭、医疗废物暂存间恶臭以及有机药剂挥发气体。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采用预处理→强化处理→消毒处理工艺，污水处理站规模较小，且没有厌氧处理，因而产生的恶臭废气较少。同时污水处理站内所有构筑物均置于地下，并处于密封状态，距周边敏感点均在 150m 以上，相对较远，且为临时装置，待后期梨园医院 2020 年规划建设时将统一规划设置，同时建设单位后期会在地理式钢构一体化设备上方进行覆土绿化，产生的少量气体经绿化吸附后排放，满足 GB18466-2005《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3 标准要求。医疗废物暂存间暂存间距人群活动密集区相对较远，污物运输过程避开医院人群

活动高峰期，禁止使用敞口收运车，垃圾不外露，杜绝车辆行驶中出现挤出液沿途遗撒等现象，同时垃圾运输路线相对较短，且不经过周边敏感点。在做好通风条件下，有机药剂挥发气体浓度极低，对人体及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门诊废水、住院废水、办公生活污水、地面清洁废水等，项目废水先进入化粪池处理，后进入自建的临时污水处理设施，经处理达到 GB18466-2005《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预处理标准后，接入团结大道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落步嘴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长江（武汉段）。团结大道污水管网已连通，落步嘴污水处理厂的处理余量能够满足本项目的需求，项目污水可顺利进入落步嘴污水处理厂处理。

## 3、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配电房、水泵房、污水处理站、空调室外机组等设备运行噪声以及门诊和住院病人的人群噪声，噪声值约为 65~85dB（A），通过选择低噪设备；将水泵、风机等主要产噪设备置于地下室，室内安装吸声材料及隔声门；设备采用基础减震；加强车辆管理等后，厂界噪声能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区的要求，对周围环境无明显不良影响。

##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后产生的固体废物分为办公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办公生活垃圾主要为废纸、塑料袋等，经项目区域内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医疗废物均将委托武汉汉氏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污泥每半年清掏一次，清掏的污泥先经石灰消毒处理，经离心式脱水机脱水处理之后，由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理。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相应措施处理后，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符合有关固体废物应实现零排放的规定。

## 三、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废气

2019 年 12 月 20 日~21 日废气无组织监测结果表明，厂界下风向 10m 处硫化氢浓度最大值为 0.004mg/m<sup>3</sup>，厂界下风向 10m 处氨浓度最大值为 0.177mg/m<sup>3</sup>，能够满足 GB18466-2005《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表 3 标准。

### 2、废水

2019年12月20日-21日废水监测结果表明，污水处理站出口pH值范围在6~9，SS、COD<sub>Cr</sub>、BOD<sub>5</sub>、NH<sub>3</sub>-N、LAS、总余氯、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最大值分别为26mg/L、74mg/L、27.2mg/L、0.314mg/L、0.188mg/L、3.90mg/L、0.577mg/L和250MPN/L，均满足GB18466-2005《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表2预处理标准。

### 3、噪声

2019年12月20日~21日噪声监测结果表明，项目东侧厂界监测点位最大昼间噪声值为51.3dB(A)，夜间最大噪声值为42.0dB(A)，项目南侧厂界监测点位最大昼间噪声值为50.7dB(A)，夜间最大噪声值为41.5dB(A)，项目西侧厂界监测点位最大昼间噪声值为51.7dB(A)，夜间最大噪声值为42.4dB(A)，项目北侧厂界监测点位最大昼间噪声值为52.0dB(A)，夜间最大噪声值为41.8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 3、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后产生的固体废物分为办公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办公生活垃圾主要为废纸、塑料袋等，经项目区域内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本项目建成后医疗废物，均将委托武汉汉氏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污水处理站污泥，化粪池、絮凝沉淀池中的污泥每半年清掏一次，清掏的污泥先经石灰消毒处理，经离心式脱水机脱水处理之后，由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理。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周边大气、地表水、声环境能够满足验收执行标准要求。

## 五、后续整改要求和建议

1、按照环评报告和审批文件要求，进一步核实项目变更内容，说明变更原因并分析其合理性，变更说明应作为报告附件。

2、充实项目雨污分流设施落实情况，核实污水处理工艺与环评报告确定工艺的一致性，核实并细化污水监测数据，补充排水接管证明材料。

3、进一步分析已有医疗废物暂存间位置设置的合理性，依照国家危险废物环境管理的相关规定，设置规范的医疗废物暂存间；明确污水处理站污泥处置方

式和去向。

4、核实项目周边敏感点的方位、距离、规模等，并分析其与环评报告的符合性。

5、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结合后期建设，尽快建设应急事故池，补充项目应急预案的相关材料。

## 六、验收结论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梨园医院洪山区和平街杨春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按照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审批文件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建设地点、建设性质、建设规模、工艺流程和环保设施等内容无重大变更。从验收监测单位提供的监测结果来看，项目产生的各类污染物排放基本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在企业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加强环保设施维护管理，验收监测报告编写单位按照验收工作组提出的意见对《验收监测报告》认真修改完善后，本项目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七、验收人员名单详见附件签到表。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梨园医院洪山区和平街杨春湖社  
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验收 负责 人	郭国平	梨园医院	院长	15922214158	郭国平
参加 验收 人员	曹琦	湖北省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8971457605	曹琦
	李思敏	江汉大学	教授	13627288162	李思敏
	张明华	武汉纺织大学	正高	13396169679	张明华
	吴烁	湖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主任	15342962779	吴烁
	张然	武汉四海同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271866240	张然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梨园医院

洪山区和平街杨春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

2019年12月29日

